附件一

長榮大學 112 學年度特殊選才入學招生
成績複查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考生姓名		報考系所	
准考證號碼		聯絡電話	
傳真電話		手機號碼	

複查科目	原始得分	複查結果回覆（考生請勿填寫）	
		複查得分	說明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本表除「複查結果回覆」欄不必填寫外，其餘各欄請務必填寫清楚。

二、申請成績複查請按招生簡章規定截止日期前以傳真提出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三、傳真電話與受理單位：06-2785602 「長榮大學學士班特殊選才入學招生委員會複查組」。

四、申請成績複查者如未提供傳真電話號碼，本會得以電話告之成績複查結果，考生不得異議

長榮大學 112 學年度特殊選才入學招生成績複查存查聯

准考證號碼		姓名		聯絡電話	
報考系所					
複查科目					
原始得分					
複查結果（考生請勿填寫此欄）					